10. 補助改善硬體項目執行成果表（項目六）	1. 本項目不列入計分，僅以照片及文字方式敘述改善及執行成效。 2. 獲補項目六學校，請依附件一成果照片格式製作，掛於各校教優區成果網站。	不計分	□需填報 ■無需填報	不計分	□填報確實 □填報不確實應重新製作	項目七：整修學校社區化活動場所